

证券代码：600559

证券简称：老白干酒

公告编号：2017—046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 11 月 13 日、11 月 1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本公司股票于 11 月 13 日、11 月 14 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本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2017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于 2017 年 1 月 21 日披露了《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7-001）。2017 年 2 月 22 日、2017 年 3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发布了《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 号、2017-011 号）。2017 年 4 月 22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河北

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7 年 4 月 22 日发布了《关于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暨股票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9 号）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相关配套文件。2017 年 5 月 4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509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并于 2017 年 5 月 5 日发布《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21 号）。公司对《问询函》所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按照《问询函》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回复，并对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摘要作了相应修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8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11 月 8 日开市起复牌。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正在按程序进行，公司将会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详细信息请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其它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

3、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除公司已披露上述事项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涉及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4、经公司自查，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公司已披露的事项之外，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上市公司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重组草案等相关事项后，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批准、中国证监会核准。上述事项能否获得相关批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

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有关本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河北衡水老白干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15 日